

证券代码：874638

证券简称：八达光电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电子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滨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988,54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988,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为公司的发展提出建议和意见。根据 2025 年履职情况，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3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988,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988,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6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988,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 2026 年度的工作计划，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988,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详细内容请见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37,1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刘滨峰、刘滨亮、八达电气有限公司、刘云其、刘浩、张冰浩、刘索玲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年度经营、规范治理、财务情况等，公司组织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2）、《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988,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更正。同时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鉴证，并出具《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6-030）、《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3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988,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履行审计程序，公司批准报出上述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3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988,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负责本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

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988,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则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与地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了 2026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2,1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刘滨峰、刘滨亮、八达电气有限公司、刘云其、刘浩、张冰浩、刘索玲、黎欢乐、万文华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2026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与2026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6,988,54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礼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黄青峰、舒颖超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 2、《礼丰律师事务所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

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